

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山东省通信管理局济南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
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济南市教育局
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济南市城市管理局
济南市城乡交通运输局
济南市农业农村局
济南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
济南市商务局
济南市文化和旅游局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济南市体育局
济南市口岸和物流办公室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南供电公司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莱芜供电公司

文件

济工信网信字〔2024〕1号

关于转发鲁通管〔2024〕73号文件 开展我市“信号升格”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区县（功能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通信发展办公室、发展改革局、教体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

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园林和林业绿化局、商务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国网各区县（功能区）供电公司、中国移动济南分公司、中国联通济南分公司、中国电信济南分公司、中国铁塔济南分公司、中国广电济南分公司、中国联通莱芜分公司，其他相关单位：

现将山东省通信管理局等十七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信号升格”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鲁通管〔2024〕73号）转发给你们，并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强化工作落实

鲁通管〔2024〕73号文件就全省“信号升格”专项行动，加快推进移动网络深度覆盖提出具体要求，方案目标清晰、任务分工明确。各单位要认真学习领会上级方案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济南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锚定“走在前，开新局”，以提升移动用户端到端业务感知为主要目标，以政务服务、文化旅游、卫生、健康、教育、交通运输、商业、居民生活、产业园区等领域重点场景为着力点，加快弥补本行业、本领域网络覆盖、网络质量和业务服务方面的薄弱环节，向广大个人用户和行业用户提供高质量移动网络使用体验，为“数字济南”建设提供坚实网络支撑。

二、明确任务分工

采取“市级统筹、区县落地”的方式，市、区（县）各单位负责推进辖区和归口管理的重点场景内的公共区域 5G 网络信号

覆盖，市级行业主管（指导协调）单位统一将本行业本领域第一批5G网络覆盖需求相关信息收集汇总，并填报至收集表（附件2），于7月5日17点前报送至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邮箱（jinanxxtxfzb@shandong.cn），后期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将按季度调度更新5G网络覆盖需求。各单位要积极配合济南铁塔公司和各基础电信企业做好本行业本领域范围内5G基站设施选址、进场建设和协调等相关工作，降低基站用电成本，积极推广5G融合应用。济南铁塔公司、各基础电信企业和济南广电公司要加大投资力度，按时完成年度5G基站设施建设任务。到2025年，确保实现全市范围内5G网络信号连续覆盖，重点场景深度覆盖和应用体验提升。

三、强化监督检查

持续对我市5G基站设施建设进行清单制管理，健全完善通报机制，各单位要在具备条件的情况下，为移动通信基站、光纤宽带等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预留空间，鼓励各单位所属设施资源免费向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开放，提供建设运维便利，确保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通行权。对未按规定开放或强制收取不合理费用的公共资源，由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将相关信息汇总后统一报至市推进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建立负面清单。市推进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会同相关部门组成督查小组，不定期组织实地督查，对工作进展缓慢、推进不力、工作滞后的区县、部门和

企事业单位进行重点通报和督促整改，对影响全局的重点难点问题和重点场所、重点单位，提请市政府协调解决。

附件：1. 山东省通信管理局等十七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信号升格”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鲁通管〔2024〕73号）

2. 济南市“信号升格”需求覆盖信息收集表





济南市园林和林业
绿化局



济南市商务局



济南市文化和
旅游局



济南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济南市体育局



济南市口岸和物流
办公室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济南供电公司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莱芜供电公司

2024年6月21日

